

席绢



情爱长廊系列

我们无法分手，只好牵手
蓝，准备好了吗
我准备好了，老公

我的 蓝

鳳凰出版傳媒集團
江苏文艺出版社

情爱长廊系列

席绢

我的蓝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蓝 / 席绢著 —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 - 7 - 5399 - 3378 - 8

I. 我…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2872 号

- 书 名 我的蓝
著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金 泉
责任校对 闻 艺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南京通达彩印有限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20 千
印 张 5.7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378 - 8
定 价 1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阡陌絮语(重版总序)

阡 陌

我是席绢作品在大陆的第一读者。

我敢这样说,那是因为职业使然。一九九四年我到浙江雁荡山开会,手头带了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王达明先生寄给我的一套他们旗下不同作家的书,其中有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我一口气看完,觉得这部作品构思独特,文笔幽默,现代人物带着梦幻的期待,穿越时空成为古人的新娘,从而演绎出了一段奇恋。虽然带有离奇玄幻色彩,却不荒诞,是传统情爱小说的一种创新,于是作出了引进席绢作品的决定。为了与之匹配,又选定于晴、林晓筠、沈亚三位作家的作品。这便是江苏文艺出版社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的台湾“四小名旦”纯情作品系列。从那开始,阡陌年年都有席绢新作介绍给大家,连续十五年共推出了六十八部席绢作品。

可以这样说,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悄然登上文





坛，在不事炒作、几乎没有宣传的情况下，靠着作品本身的吸引力，红极一时，许多人还误以为“席绢”是一个书商炮制的写作团队，连媒体也曾对此怀疑，提出过许多质疑。事实证明，席绢是唯一一个真正靠自己的作品在大陆率先畅销，然后红遍港台，席卷东南亚，在十几亿华人世界拥有无数读者的女作家。

回眸当今文坛，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在长达十五年的时间内，每年都有精彩的新作问世，写作生命长盛不衰。

初读席绢的人，无论是买来的、借来的书，还是偶然看到封面，或是道听途说后觅来鉴赏的，他们都有这样的经验，一接触到席绢的作品就情不自禁地被其吸引，欲罢不能，以至许多人后来都成了“绢迷”。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席绢小说，题材丰富多彩，从都市童话到校园生活；从亚武侠故事到古代闺趣；从三姑六婆到玄幻穿越，涉猎相当广泛。不仅故事曲折动人，而且爱情描写细腻，每一个故事都带给人新的生活层面，新的惊喜，新的特色。正是这些特点，令人废寝忘食，难以释卷。席绢是一个不愿重复自我的作家，她总是不断地颠覆自己，创造新的故事，开发新的领域，尝试新的表现形式，使读者有常读常新的感觉。

二、席绢作品的每个人物都富有自己的个性：她用智慧的语言写智慧的人物，不仅有职场上冷静智慧的女主角，





还有温柔婉约、纯净贤淑的女主妇。有的成熟独立、处事有道、魅光四溢,有的精明过人、刁钻可爱、调皮搞怪,体现了性格的复杂性和丰富的人性。席绢笔下的女主角,性格很少雷同,但不管性格如何机变,个个都能成功俘获男主角的心,那是因为席绢赋予她们一个共同的特质:美丽善良。善良者的人格是最美丽的,所以席绢受到大家的喜爱。席绢笔下的人物角色丰富,且个性各异。男主角除了个个具有丰神俊朗的外表外,每个人还都有各自独特的性格魅力,对年轻女性都有一定吸引力,因此喜爱席绢作品的人越来越多。经过十五年的耕耘,席绢在自己的小说长廊里塑造出各式各样的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他们构成了席绢言情小说中最具吸引力的绢系人物群像。

十五年的岁月流淌,当年初读席绢的小妹妹已经成长成妈妈级的人物,席绢的作品伴着一代又一代青春少女,走完求学路程,度过美好的青春岁月,走上工作岗位。席绢以她乐观开朗、勇敢自信、认真生活、渴望阳光、追求唯美的生活态度,为无数读者带来欢笑、希望和梦想。席绢就是这样用她的笔创造出一部部文学作品(我为之定名为“冰淇淋文学”),塑造了一个个令人难忘的文学形象。从某种意义上说,她为许多处于青春叛逆期的美少女领航,以她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为少男少女们引领了一段不凡的人生旅程。她歌,她笑,却唯独没有哭;她追求真善美,摒弃假恶丑;她远离阴谋、杀戮,奉献给年轻少男少女的永远是健康和阳光。也正因为此,席绢赢得了无数少男少女的真心喜爱,影





响了一代又一代年轻读者，成为他们的偶像。

席绢的第一代读者，已经走过了阡陌所说的历程，新一代的年轻读者正在走来。

除了读者，在大陆还有一批作者，她们从“绢迷”开始，网络成为她们成长的园地，从模仿到创新，她们是被席绢带动起来的一代言情作家。

虽然80后、90后出现了不少言情作家，也出了不少好的作品，但我认为，读一读席绢的作品加以比较，仍然可以立判云泥，起码可以验证席绢的书是否经得起时代的检验。谓予不信，可以拭目重拾江苏文艺出版社的席绢全集。

作为大陆席绢小说的唯一合法出版者，江苏文艺出版社为新一代读者选择健康向上的言情小说的时候，首选重版席绢全集！本次重版的最大特点是重新将席绢作品进行分类，更利于读者阅读、欣赏和收藏。

经典的席绢，永恒的纯情。曾经那样深刻地打动过我和无数读者。

相信，经过时光的历练，席绢和她的纯情故事将带给更多朋友以最美丽的爱情感悟。

2009年9月于南京



他们同样在哈佛，却不曾碰过面。

一个是可爱又清丽的二十岁天才美少女，早早修完了硕士学分、通过了论文，却无意继续攻读博士学位，只想“探索”，做一些她从来没做过的事；

一个是全身散发着无从掩藏的贵气光芒的二十四岁“王子”，原想延揽这位天才进“莫氏”，却想着：还是离她远一点好了。他们，注定要碰面……

她说：你只是我的男朋友，不是我的人生；你不能完全了解我，正如你无法代我过我的生活。

他说：我是无法代你过你的生活，但我可以在仍然陪着你的时候，听你说话，让你觉得快乐。

他们，决定谈一场没负担的短暂恋情……



第一章

爱是拘束，爱是桎梏，爱是一根麻烦的心头刺。

以莫靖远这样身份背景烜赫得不得了的人来说，通常不会对这种平民留学生才会来的聚会感到兴趣，甚而参与其中的；就算基于礼貌寄邀请卡给他，想也知道他不会来——大家都这么想，非常理所当然，又有点愤愤不平。

而当他意外出现时，大家不免涌起中了乐透的错觉；生性机灵些的人，一回过神，确定不是自己在做梦后，自是马上趋上前去，不敢想要结交，但总想在他记忆里留个印象，日后或许因此能得到飞黄腾达的机会呢。

姑且不论他的身家背景如何的富贵，不认识他的人光是看他出色的外表、翩翩的仪态、优雅的举止，便要不自禁倾倒叹息。富家公子通常骄傲，不管如何善掩饰，还是让人觉得目中无人、眼睛仿佛生来就长在头上。可是莫靖远不同，他全身确实散发着无从掩藏的贵气金芒，但却不见他有一丝骄傲之气呈现。富而不骄恣，贵而不凌傲，他就只须站在那里，什么





也不必说的,就有一股与众不同的气质展现;那种温文风采、贵族雅致,让他即使站在人群里,也像立于高台上,令人不禁以瞻仰的角度看着他。

“好出色的一个男人!听说才二十四岁呢,可是看起来却沉稳极了,一点也不让人觉得毛躁。气质真棒!”几名女生躲在一处好望角,双眼直勾勾看着莫靖远,嘴巴也没闲着。虽极想挑剔出这个贵公子兼美男子的缺点来嗑牙嫌弃一番,但因为找不着,只好不断叹气又叹气,不甘愿地拜倒在他的西装裤下了。这种家世外表皆非凡的男人,对身为凡妇俗女如她们而言,是可望而不可即的;她们非常有自知之明,绝对不会趋上前去自讨没趣;虽然大家都是远渡重洋出国留学,都是留学生身份,但到底还是有高低之差的。当然,还是会有人大作麻雀变凤凰的美梦,但那是美女的权利,有自知之明的只好在一边叹气啦。

“真好!果然那句话是对的——望子成龙,还不如望父成龙。你们看,这个台湾五大世家之一的贵公子,有个出身名门的妈妈,又有个超级富有的公子爷爸爸,一出生就非——常的有钱,真好,真好。望子成龙表示孩子还没成龙之前,我们得吃很多苦栽培他;可是如果父母本身就是龙凤的话,那真是生来好命到连老天爷都要眼红啦……”

周围的人点头同意,同时四下找着有没有水果醋之类的东西可以拿来喝喝,顺便应景一下。

“嘻。”在这一群人里,有人突然轻声笑了一下。因为音色干净而清脆,所以极其引人注目,于是几个人循声看将过去,很快便看到了一个长得白净明皙的小女生。





小女生脸上有着兴味的笑，年纪看来约莫十七八，一身的清新，有着不染尘世的味道；那味道，比她的美貌更吸引人。而她眉眼间的聪慧灵黠更是别人将目光投向她身上时，第一眼会停驻的地方，并忍不住想着：这个女孩一定是个很聪明的人吧？

当然，她的长相绝对是无法被忽略的。一个可爱又清丽的小女生，正含苞待放，可想见不出多久，马上就会被某个手脚快速的男人追走……不过那不重要啦，此时大家心里只有一个共同疑问——她是谁呀？

“小妹妹你是？”一个女学生问。

在波士顿地区的台湾留学生约莫有一百多人，看久就记得了，就算不认识，也会有印象；但这小女生很面生，不在大家的印象之内，所以女学生才会这么问。

少女秀气的眉毛微挑，正要开口，却已有人代她发言，而且还是以惊呼的高扬语调叫着：

“呀！你是 Violet 罗！那个有名的哈佛研究生 Violet 罗！没想到今天你也来了！今天到底是什么大日子？！我的天！”公布少女赫赫身份的女学生一副快不能呼吸的夸张模样，就算在场有人完全不知道、没听过这个名为 Violet 罗的大名，也会在这个女学生强力的演出下，深深认为他们眼前这名少女绝对是个不简单的人物。何况她更点出了眼前这个少女来自剑桥学区的名校，光这一点就非常非常的不得了啦！能进这所世界知名学府就读的人若不是家世极之烜赫，就得是脑筋超级聪颖。而眼前这位，正是脑袋好到很罪恶的那一种。

于是本来就不缺嗑牙话题的小圈圈一下子更是热闹了起





来,光是打听少女的来历就花去半小时,简直就当少女不存在一样的大方打探。

少女既不害羞,也没显现任何的不自在,就随他们去叽叽喳喳;若有资料不完善之处,她也会在他们询问的目光下给予肯定或否定的示意,好让他们可以继续谈下去。

终于,这些人谈到了一个小段落,都知道了这个 Violet 罗,是一个天才少女,今年二十岁,拿全额奖学金进哈佛就读研究所。目前是硕二生,但已经修完了所有学分,也通过了论文,若不是学校不肯提早把毕业证书发给她,听说她早跑到纽约攻读博士去了。

这个天才少女据说出生在一个专门出产天才的家庭。她的父母是台湾学术界的知名教授,生了四名孩子,都是一路跳级读书,每一个都在二十四岁以前拿到最高学位,然后被许多国外大学争相邀聘任教,要不就是被大企业延揽,主持一些开发研究的工作,都算是成就斐然。

少女是家中的老么,是意外被怀上的,所以与兄姊的年纪颇有一点差距;但这一点也无碍她继承罗家天才的基因,才二十岁,就要完成硕士学业了,非常的了不起。虽然说哈佛大学里不乏这种天才,但是在这里、在这个台湾学生聚会的场合,就是非常的不得了,身份非常的金光闪闪,其闪亮的程度就跟那位降临错地方的白马王子一样……说到王子,咦!他去哪了?怎么没见到他身影?大伙后知后觉的四下张望。

“想是走了吧。他那种大人物,肯来一下就很了不起了。”叹气。又想到,“对了, Violet, 那个王子不是跟你同校的吗?你认不认识他?你们见过吧?”





“没见过。”少女摇头。

“对喔，你读生物科学，他读经济，不容易碰上面，更别说校区那么大了。虽然说大家都同样是从台湾来的，应该会彼此照顾，但他是王子，不同啦，除非你去找他，不然两人是可能见上面的。再说哈佛不好读，尤其是研究所，所以你们每天光是念书就念不完了，根本没空交际应酬，对吧？”

“是呀。”少女温顺地同意。

少女任由这些同乡对她好奇的发出各种问题，脸上带笑的回应，虽说明不多，但极有诚意，一点也不会让人觉得是在敷衍；更没有找借口离去，态度随和得就像一般普通平凡的留学生，没有天才的身段，也没有名校生的高傲，所以很快被列为同一类的人，话题再度聊回那个王子身上——

“Violet，你刚才有看到王子的长相吧？他很帅对不对？啊，又帅又有钱，不知道什么样的女人可以得到他的心？一定也是身世非常优越的公主才行了。身世烜赫、长相美丽，头脑也不可以太抱歉，想要三者兼具很难耶。我看他这一辈子保持单身好了，你认为呢？”

少女想了一下道：

“他看起来就像是会一辈子单身的人呀。”

“你猜他不会结婚？不可能吧，他家人会放过他？想得到他的女人会放过他？光这么想就不可能了。”

“不是。我指的是，不管他结不结婚，他都会单身。”

听不懂。大伙一脸茫然，觉得天才的头脑果然与凡人不同，组合出来的字句恐怕只有老天爷才听得懂。既然不懂，那就不研究了，反正只是嗑牙闲聊，不必太认真的，所以话题继





续，卡到的地方就直接跳过吧。

“我听说哈佛里面有好多人在追王子呢，其中更不乏大财团千金，不知道谁会得到他……”

“有长得很美的吗？”

“他家里应该希望他娶华人吧，有钱的洋妞应该没希望得到他吧……”

少女站在一边听了好一会，直到开始打呵欠，决定今天到此就好，可以回家睡觉了。悄悄退出八卦圈，往门外走去。

这栋老房子是台湾驻外单位提供给留学生聚会的地方，也是一处青年会馆，提供楼上的空房给初来乍到的留学生在还没找到房子时暂住。

地段还算不错，在波士顿市的小巷子里，交通很方便，只要步行十五分钟左右就到了地铁站。

走出大门，正习惯性的要看向天空，此时是黄昏，天空一定很美……

“嗨。”有人自身后叫住她。

她的眼光没放上天空，转身，看到了大家口中的王子正站在那里。

就在她身后不远处，在一根漆色斑驳的廊柱旁，双手插在牛仔褲口袋内，身子半偻着廊柱，不是很笔挺的站姿，一点也不贵族，却很潇洒。

果然是个非常帅的男人，而且不因“王子”的身份而拘泥了举止，不被安在一个金碧辉煌的框架里僵化。

“叫我？”她落落大方地问他，两人还是隔着五六步的距离，没再前进，谁也没试着拉近。毕竟这样已经够近了，她想。





“是。”他回应得也简洁，唇边一抹笑意，看起来温和可亲。

“为什么？”

“愿意告诉我你的中文名字吗？”

“这是你叫住我的原因？”她螭首微偏。

他扬眉，点头。

“罗蓝。”她以食指点了点自己，算是介绍完毕，就要走了。

“我是莫靖远。”

她点头，算是幸会了，转身走，回家去，不忘礼貌地对背后的他挥了下手。

王子没试图叫住她，但跟在她后头走着。脚步沉稳，不疾不徐地。

一前一后，两人没有交谈，走过长长的小巷子，眼前是大马路了，马路旁停着一辆亮晶晶的黑色豪华房车，司机已打开后座车门，正等着主子搭乘。

她脚步没停，往左转；左边是走向地铁的方向，也是夕阳的方向。彩霞布满了天，让她心情霎时美好起来，步履为之轻快，双手背在身后，轻轻哼着不成调的曲子；这时不知打哪传来钟声，咚咚咚地在黄昏里回响，以前读过的某些诗句突然闪进心臆，让她好心情地轻唱起来——

古老时钟敲出的

微弱响声

像时间轻轻滴落。

有时候，在黄昏，自顶楼某个房间传来

笛声，





吹笛者倚着窗牖，
而窗口大朵郁金香。

此刻你若不爱我，我也不会在意。（俄国·茨维塔耶娃）

她没有回头，一直往前走，不知道身后那名王子走了没有，不知道他是否站在车边等她回头，等着跟她说一声客气的拜拜，或等着说出“要不要我送你一程”这样的话。她不知道，不介意，所以没想过要回头。

他们，不会再见面了吧？莫靖远心里这么想着。

希望不会。

“少爷？”司机轻声唤着。

莫靖远还是没有动，看着那抹身影化为小点，终于融入人群中，不复捕捉。

他可不希望日后每次见到她时都是这个模样——她离开，唱着歌儿离开，留他在原地，只能看她快乐远去，毫无留恋。

一种不太妙的预感在心头生根，让他很快决定放弃延揽这个天才少女进“莫氏”的念头。虽然这正是他今天之所以会前来这里的原因。

他还是离她远一点好了。

☆ ☆ ☆ ☆ ☆ ☆

她的课业已经告一个段落，教授建议她可以到研究室帮他的忙，加入他的研究团队。这是极大的荣幸，但她婉拒了。

这一生虽然才过了短短的二十年，但从她有记忆以来，没有一天不是在学习，不是在与课本为伍。她喜欢吸收新知识，





热爱探索她所有不知道的事物，但现在，她突然想把这些东西都暂时远远地抛开。不知道为了什么，只是想这么做而已，便也真的这么做了。

虽然家人不断建议她可以趁现在的空当到处走走，看是去纽约的哥伦比亚，或康乃狄克的耶鲁看看；反正这些学校都会张开双臂欢迎她的就读，先去了解一下环境也不错。所有的建议当然绝对不脱常春藤盟校的范围，仿佛她的未来只能这样的局限。

她知道自己书读得比一般人好，对知识的追求也充满兴趣。但不该只是这样的，只能这样循着前人的选择而走下去，因为这是世人一致所公认的优等。可优等这字眼从来就不是她的追求，她只是喜欢学习而已。

来到波士顿已有一年半，却从没好好看过这个城市，所以从上星期起，她便开始做着一些她从来没做过的事，比如说去参加留学生的聚会，跟人闲谈于己无关的八卦，并试着学会享受。他们约她吃饭聊天，她通常都会去。也比如说像现在，每天搭着地铁东晃西晃，没有固定要去的地方，只看当天的心情是趋向哪边而定，东南西北都无所谓。

今天她来到卡布利广场，本来想去公园的，却在地图上看到“中国城”字眼，步行不太远，便决定去了。

她预期会见到很多黄种人，会闻到四处飘散的腊肉、卤肉味，油腻腻也香喷喷的，让人唾液泌了满嘴……可是她没想到除了这些之外，她还会见到他，那个王子，那个莫靖远。

她以为自己没把他放在记忆里的，以为那次偶遇之后，便很快把他抛在脑后，不管他有多帅，每每忆起，都只有面目模

